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張瓊文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7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K816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019022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八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
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ZXR6GW)

主旨：有關本市擴大辦理「選所愛、好好讀、有前途—新北市
110學年度國中小行政人員及教師適性宣導研習」，請貴
校務必薦派相關人員參加，本局同意出席人員以公假(差)
及課務排代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擴大適性教育宣導及理念，本市舉辦「選所愛、好好
讀、有前途」系列宣導活動，其中包含國中小行政人員及
教師宣導場次，其目的為增進本市國中小教師能正確了解
適性教育的內涵和發展趨勢，並有效協助國中學生適性選
讀，俾利持續本市推動技職教育及生涯發展之教育理念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國中小行政人員及教師，請各校至少薦派行政
人員1人及教師1人，共2人。

(一)國中小行政人員：校長、輔導處主任或相關承辦組長。

(二)國中教師：

1、公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輔導老師、擔

任輔導活動課程之教師及9年級導師代表：學校班級數12班以下學校，薦派9年級導師代表1人；13班(含)以上至36班學校，薦派9年級導師代表2人；37班(含)以上薦派9年級導師代表3人；7、8年級導師得額外薦派1人參加。

2、前項人員薦派順序為：9年級導師、專兼輔教師或輔導活動科教師、7、8年級導師、一般科目教師。

(三)國小教師：

1、公私立國民小學教師均須薦派1人，以國小五、六年級導師優先參加。

2、前項人員薦派順序為：五、六年級導師、專兼輔教師或輔導活動科教師、其他年級導師、一般科目教師。

三、本案宣導場次與時間如下：

(一)新北高工：110年10月19日(星期二)。

(二)瑞芳高工：110年11月3日(星期三)。

(三)泰山高中：110年11月5日(星期五)。

(四)鶯歌工商：110年11月5日(星期五)。

(五)樹人家商：110年11月9日(星期二)。

(六)三重商工：110年11月11日(星期四)。

(七)智光商工：110年11月12日(星期五)。

(八)東海高中：110年11月16日(星期二)。

(九)南強工商：110年11月23日(星期二)。

(十)莊敬工家：110年11月24日(星期三)。

(十一)豫章工商：110年11月26日(星期五)。

(十二)淡水商工：110年12月8日(星期三)。

(十三)樟樹國際實中：110年12月14日(星期二)。

(十四)穀保家商：110年12月21日(星期二)。

(十五)復興商工：110年12月24日(星期五)。

(十六)能仁家商：110年12月29日(星期三)。

四、研習方式和內容：

(一)研習方式：專題演講、分組參觀、體驗學習、心得分享與綜合座談等。

(二)研習內容：生涯發展教育暨技職教育的理念及內涵、學校實習場所參觀暨成果展示、學校類群體驗學習課程等。

(三)請於各場次報名截止前利用「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」完成線上報名手續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esa.ntpc.edu.tw/>。

(四)倘有報名相關問題，請洽各場次聯絡人：

1、新北高工：張其清主任，電話：(02)22612483分機18。

2、瑞芳高工：陳克堅主任，電話：(02)24972516分機501。

3、泰山高中：陳致中主任，電話：(02)22963625分機500。

4、鶯歌工商：周俊欽主任，電話：(02)26775040分機850。

5、樹人家商：古昀禾組長，電話：(02)26870391分機128。

6、三重商工：許錦欽主任，電話：(02)29715606分機

500。

7、智光商工：翁國威主任，電話：(02)29432491分機300。

8、東海高中：楊白鯨組長，電話：(02)29822788分機25。

9、南強工商：周佩玉主任，電話：(02)29155144分機161。

10、莊敬工家：王玉麟主任，電話：(02)22188956分機125。

11、豫章工商：謝淑珍主任，電話：(02)29519810分機611。

12、淡水商工：顏延胥主任，電話：(02)26203930分機216。

13、樟樹國際實中：林莉軒主任，電話：(02)26430686分機801。

14、穀保家商：江俊瑩主任，電話：(02)29712343分機201。

15、復興商工：張華聖主任，電話：(02)29262121分機230。

16、能仁家商：蔡孟宗主任，電話：(02)29182399分機140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每位國中小教師每3年(110-112學年度)至少須完成1場次技職教育研習，請貴校鼓勵教師積極參與技職相關研習活動。

(二)請貴校優先指派未參與過之教師參加，並務必配合派員參訓。

(三)請貴校就學校所屬行政分區，自行報名參加，考量各校研習人數過多，請各校協調儘量分散梯次報名參與，俾利學校安排課務派代事宜。

六、另本局同意核予參與研習人員及承辦本活動工作人員公

(差)假及課務排代，並核予全程出席人員教師進修研習時數6小時，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以10人為限。

七、本案將依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市防疫規範滾動式調整。

八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豫章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、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(均含附件)

